

咱威海的老人越来越享福了

威海出台优待老年人新规,让老人老有所养,病有所医

□本报记者 许君丽
□通讯员 林伟强 毕巍

近日,威海出台了《威海市优待老年人规定》(以下简称《规定》),主要针对老年人长寿补贴、高龄津贴、居家养老服务、门诊挂号、公交乘车等方面优待做了相关规定,提高老年人幸福生活指数。

>>百岁老人每月多了200元

2005年,威海市出台了相关规定,100周岁以上、具有威海常住户口的老年人,每月有100元长寿补贴金。2009年,威海又出台规定,全市90周岁至99周岁老年人,每人每年均可享受100元高龄津贴。据统计,仅2012年,全市共发放高龄津贴570余万元,提高改善了老年人的生活。

为改善更多高龄老人生活条件,推动老年福利由救助型向普惠型发展,此次新出台的《规定》中,具有威海户籍的百岁以

上老年人长寿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100元提高到300元,所需资金由省、市两级财政负担。具有威海户籍的90周岁至99周岁老年人高龄津贴标准由每人每年100元提高至360元,其中,市级对各市区(含高新区、经区、工业新区,下同)按照每人每年100元进行补助(省直管县除外),所需资金从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中解决。另外,各市区原对89周岁以下老年人的高龄补贴政策可继续执行。

>>政府出钱助四类老人养老

根据新出台的《规定》,威海将实行政府为部分老年人购买养老服务。对居家养老且具有威海市户籍的享受城乡低保和农村五保待遇的老年人、城市“三无”老年人以及80周岁以上空巢老年人,根据本人申请,经认定后,由所在镇(街道)免费提供短期托养、日间照料以及助餐、助洁、助

浴、助医、助行、助购等居家养老服务,所需经费由所在市区和镇(街道)财政共同承担;政府兴办和支持的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化平台,对上述老年人免收服务费;具有本市户籍且死亡后不享受丧葬费补助的老年人去世后,殡葬服务单位免收其基本殡葬服务费用。

>>老人看病很方便

为方便老年人就医,根据《规定》,今后,70周岁以上老年

人到政府兴办和支持的医疗机构就医时,在挂号、缴费、取药、



近日,竹岛办事处望海社区组织为辖区老党员和贫困老人体检。记者 王帅摄

住院等方面优先,并免收普通门诊挂号费。威海各级卫生部门每年会为辖区内具有威海户籍的65周岁以上老年人提供一次免费健康护理,每季度为患有高血压、糖尿病的老年人进

行一次随访评估。

同时,各级医疗机构也会为老年人提供优质医疗保健服务,有条件的医院和卫生服务站,设置老年人门诊、病房或家庭病床。

>>出游、锻炼 老人有优惠

根据新规,老年人外出时,可优先购票、进站、检票、上下车(船、飞机)。具有威海常住户口的65周岁至69周岁的老年人,持《山东省老年人优待证》到公交公司办理半价乘车证,乘坐公交公司的公共汽车。具有本市常住户口的7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持《山东省老年人优待证》到公交公司办理乘车证,持乘车证免费乘

坐公交公司的公共汽车。

社会力量兴办的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科技馆、展览馆、纪念馆等文化场所,对60周岁至64周岁老年人实行门票半价,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门票费。政府兴办和支持的公共体育健身场(馆)凡收费的,应在所有开放时间对老年人实行半价优惠。学校等企事业单位和各级机关所属的文化

体育设施,凡具备条件的,应按时段对老年人免费开放。

各类旅游景点门票对老年人实行优惠政策。各类公园对老年人免门票费。外地的老年人,凭居民身份证、护照、省级老年人优待证或其他同等级合法证件,在出行、文体休闲、旅游等方面也可以享受威海市户籍的老年人同等优待政策。